

证券代码：839625

证券简称：德海股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 江苏德海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交易概况

#### （一）基本情况

江苏德海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以“0元”对价收购上海赛移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移电子”）100%的股权。赛移电子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其中上海九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向科技”）认缴1000.00万元，占股权比例100%；由于九向科技未实际出资，因此公司无需向该法人股东支付股权转让款。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赛移电子100%的股权。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公众公司在12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应程序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无锡宝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 2024 年 03 月 13 日出具的“锡宝会师审字（2024）第 032 号”《2023 年度、2024 年 1 月审计报告》，截止到 2024 年 1 月 31 日，赛移电子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2,010,912.28 元，净资产总额为人民币-846,812.09 元。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

本次公司收购赛移电子的成交金额为 0 元，交易完成后赛移电子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将取得赛移电子的控股权。根据上述标准，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83,999,229.90 元；截止到 2024 年 1 月 31 日，赛移电子经审计后的期末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2,010,912.28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 14.3%。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 0 元，认缴出资 10,000,000 元，且连续 12 个月内无相关收购股权资产，无需累计计算，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上海赛移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回避表决：本议案不涉及

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的约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上海九向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万源路 2163 号 B 栋 601 室

注册地址：上海市奉贤区海湾镇海兴路 1701 号 3 幢 A202 室

注册资本：10,000,000

主营业务：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的研发、制造与销售，电子元器件的研发和制造

法定代表人：高欣

控股股东：上海常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高欣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交易标的情况

###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上海赛移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上海市万源路 2163 号 B 栋 601 室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名称：上海赛移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万源路 2163 号 B 栋 601 室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区横沙乡富民支路 58 号（上海横泰经济开发区）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的研发、制造与销售；电子元器件及电子专用设备的研发、制造与销售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高欣

股东：上海九向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实际控制人：高欣

关联关系：无关联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三）购买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完成本次交易及相关手续后，公司持有赛移电子 100% 股权，赛移电子将新增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四、定价情况

###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根据无锡宝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 2024 年 03 月 13 日出具的“锡宝会师审字（2024）第 032 号”《2023 年度、2024 年 1 月审计报告》，截止到 2024 年 1 月 31 日，赛移电子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2,010,912.28 元，净资产总额为人民币-846,812.09 元。

### （二）定价依据

经交易双方在自愿、平等、公平公正的原则下友好协商，本次交易充分考

考虑了赛移电子的财务状况与九向科技的实际出资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本次收购赛移电子 100%股权的金额为人民币 0 元。

###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充分考虑标的公司的资产、经营、潜在市场资源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本次股权交易价格为 0 元人民币，交易价格公允。

##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协议主体：德海股份（受让方）、九向科技（转让方）、赛移电子（目标公司）

交易标的：九向科技持有赛移电子 100%的股权；

交易价格：以赛移电子在基准日 2024 年 1 月 31 日的财务审计报告为基础，结合转让方实际出资情况，即 100%股权转让价计人民币 0 元；

协议的生效：本协议经各方盖章或签字后生效

工商变更：本协议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目标公司和转让方负责办理本次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其他约定：2024 年度至 2028 年度，赛移电子的公司治理约定如下：目标公司管理层尽最大努力与公司的现有合作客户积极沟通，以确保目标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更后不影响目标公司与现有汽车主机厂客户的合作。

本次投资协议尚未签署，如签署协议存在实质变动，公司将补充披露相关内容。

###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完善公司的战略布局规划，拓展公司的业务规模及范围，旨在充分发挥各

方优势，扩大公司的业务范围，培养新利润增长点，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有利于公司产业链的拓展，有利于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是公司从长期战略布局出发的慎重决定，公司将不断加强内部控制、风险防范机制，以防可能遇到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

####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是基于公司未来整体发展战略的考虑，有利于公司汽车零部件业务板块拓展，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预计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

### 七、备查文件目录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锡宝会师审字（2024）第 032 号”《2023 年度、2024 年 1 月审计报告》

江苏德海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3 日